# 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申报政策解读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目录


一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项目介绍

二 申报时间及条件、政策变化

三 申报所需材料

四 系统填报流程

五 申报注意事项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一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项目介绍

（原企业研究开发资助与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一、申请内容**

为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促进本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和发展，对本市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开展研究开发活动的企业，针对其**2021年度研究开发费用**（以下简称研发费用）情况，予以事后补助。

**二、支持强度及方式**

支持强度：**单个申请单位年度内资助资金最低不少于10万元，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结合当年度申请单位数量和预算规模，分5个档次、以阶梯式形式确定具体资助金额。资助金额设10万元、20万元、50万元、100万元、300万元。阶梯资助具体情况见下表：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阶梯资助表

| 企业规模 | 研发费用（X）（万元） | 资助标准（万元） |
| --- | --- | --- |
| 非规模以上企业<br>与规模以上企业 | 5亿≤X | 300 |
| | 5000万≤X＜5亿 | 100 |
| | 2000万≤X＜5000万 | 50 |
| | 300万≤X＜2000万 | 20 |
| | 100万≤X＜300万 | 10 |
| 规模以上企业 | 50万≤X＜100万 | 10 |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二 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申报时间及条件

**（一）网上填报受理时间**

网上填报受理时间：2022年9月5日- 2022年9月26日（截止至20：00）

申报时无需提交纸质材料，申报单位在申报时间内在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完成提交即可。

**（二）申请条件**

1. 在深圳（含深汕特别合作区）依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为2019-2021年）和2021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

2. 企业2021年度符合加计扣除口径的**研发费用不低于100万元或规模以上企业2021年度符合加计扣除口径的研发费用不低于50万元；**

3. 企业应当向税务部门办理2021年度加计扣除申报；

4. 国家统计法规要求填报科技统计报表的企业应当完成2021年度科技统计报表填报；

5. 申请企业未列入深圳市科研诚信异常名录。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二 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申报变化

| 序号 | 原政策 | 新变化 |
| --- | --- | --- |
| 1 | 科技统计报表应报未报、企业内部研发机构应填未填的，不予资助。 | 删除内部研发机构指标的要求 |
| 2 | 原加计扣除政策采取负面清单管理方式，将批发零售等六个行业排除在外，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同样将负面清单行业企业排除在外。 | 资助范围不再限定企业的所属行业 |
| 3 | | 明确研发费用归集口径，以加计扣除税收规定口径为准 |
| 4 | | 企业以委托或合作形式开展研发活动的，应按规定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且已在税务部门办理了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
| 5 | 申报前需进行科研人员入库登记，并在申请书中填报科研人员信息 | 申请书中删除研发人员汇总表 |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三 申请所需材料

（一）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在线填报申请书(系统帮助手册详见申请指南附件1)。

（二）2021年度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模板详见申请指南附件2、3），事务所应符合以下要求：

1.由具备独立执业资格，2019年7月以前成立，2019年1月1日至今无不良记录的会计师事务所/税务师事务所出具，经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备案；

2.研究开发项目应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研发费用归集范围和计算比例按照《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归集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40号）等政策文件的规定执行。

（三）科研诚信承诺书原件（详见申请指南附件5，或申报系统中下载模板）

（四）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详见申请指南附件5，或申报系统中下载模板）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三 申请所需材料 — 如何查询会计师事务所不良记录

通过“深圳市财政局”官方网站，选择“信息公开”——“信用信息双公示”——“财政监督检查”，可查询到会计师事务所不良记录的公示情况。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

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原有系统账号已停止使用，需使用“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号进行登录（https://sticapply.sz.gov.cn）。

**办理人员通过“个人登录”和“法人登录”完成账号注册；**

**办理人员通过路径（业务申请->市科技创新委->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高企培育资助）**

**在线填报申请书**(系统帮助手册详见申请指南附件1)。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系统登录入口

**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入口：**

打开浏览器（Google Chrome/火狐/360等），输入地址：https://sticapply.sz.gov.cn，打开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的登录页面，使用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的**法人账号**进行登录。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申请书填报

业务申请

↓

市科技创新委

↓

科技计划

↓

项目申报

↓

高企培育资助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申请书填报

**进入系统后，先点“保存数据”再进行填报。**
**其中，单位基本情况信息，系统直接对接企业所填报的2021年单位统计信息。**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申请书填报

返回上一页面 | 保存数据 | 提交审核

## 深圳市创新创业专项计划
###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申请书

基本情况 | 研发费用汇总表 | 申请材料清单 | 单位材料清单

**四、研发费用汇总表（应与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金额一致）**

| | | | |
|---|---|---|---|
| 符合加计扣除政策的上年度研发费用 | 0.00 万元 | 符合加计扣除政策的上年度研发费用中已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费用 | 0.00 万元 |
| 所属深圳市重点方向 | 请选择 | 请选择 | |
| 上年度研究开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防伪编号 | | 申请企业纳税识别号 | 请填写申报单位纳税识别号 |
| 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责任会计师/税务师事务所 | 请选择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 |
| 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责任会计师或责任税务师 | 姓名 | 证件号码 | 身份证号码 |
| | 姓名 | 证件号码 | |
| 上年度年度审计报告防伪编号 | | | |
| 年度审计报告责任会计师/税务师事务所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年度审计报告责任会计师或责任税务师 | 姓名 | 证件号码 | 身份证号码 |
| | 姓名 | 证件号码 | |

**特别提醒：**

1.上年度研发费用由申请单位如实填报，并与申请单位上年度研究开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中的研究开发费用保持一致，请特别注意金额单位为万元；研发费用申报数为0的，不予资助。

2.申报单位上年度研发费用申报金额比税务部门确认的符合加计扣除政策的研发费用金额多20%及以上的企业，将被列为重点监测企业，我委将致函税务部门将其列为下一年度重点抽查对象。

**研发费用金额：万元为单位，根据专审报告中的数据填报。**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申请书填报

返回上一页面 保存数据 提交审核

1.填写本申请书前，需先完成本年度单位统计信息的提交（左侧菜单"企业统计->单位统计"），否则无法保存申请书中的有关数据。

**深圳市创新创业专项计划**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申请书**

基本情况 | 研发费用汇总表 | 申请材料清单 | 单位材料清单

**五、本申请所附材料上传清单**

| 序号 | 附件名称 | |
|---|---|---|
| 1 | 上年度研究开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原件扫描件（需提交经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电子报告中心系统或者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的上年度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或经深圳市税务师协会备案的上年度研发费用鉴证报告）（必填项） 样本下载 | 选择文件 开始上传<br>附件信息：已上传0/5个，大小0.00/10.00Mb。 |
| 2 | 科研诚信承诺书（必填项） 样本下载 | 选择文件 开始上传<br>附件信息：已上传0/5个，大小0.00/10.00Mb。 |
| 3 | 知识产权合规性说明（必填项） 样本下载 | 选择文件 开始上传<br>附件信息：已上传0/5个，大小0.00/10.00Mb。 |

其他说明

还可以输入300个字符

**申报材料清单需上传：**

**1、专审报告原件扫描件**

**2、科研诚信承诺书扫描件（公司盖章+法人签字+项目负责人签字）**

**3、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扫描件（公司盖章+法人签字+项目负责人签字）**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申请书填报

**深圳市创新创业专项计划**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申请书**

基本情况 | 研发费用汇总表 | 申请材料清单 | 单位材料清单

**六、本单位所附材料清单**

| 序号 | 证件类型 | 选择文件 |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复印件（命名方式为：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登记证书）（必填项） | --3.29Mb<br>附件信息：已上传1/5个，大小3.29/10.00Mb。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命名方式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必填项） | --0.<br>67Mb<br>附件信息：已上传1/5个，大小0.67/10.00Mb。 |
| 3 | 单位资质证书（命名方式为：单位名称+单位资质证书）（可选项） | df --0.1<br>9Mb<br>--0.5<br>pdf --0.23Mb<br>附件信息：已上传3/5个，大小1.01/10.00Mb。 |
| 4 | 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需提交经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电子报告中心系统或者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通过审查的事业单位财务决算报表复印件（注册未满一年的可提供验资报告）（命名方式为：单位名称+财务审计报告）（必填项） | --<br>3.77Mb<br>附件信息：已上传1/5个，大小3.77/10.00Mb。 |
| 5 | 税务部门提供的单位上年度完税证明复印件（非事业单位提供）（命名方式为：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上年度完税证明） | 1.54M<br>p<br>附件信息：已上传1/5个，大小1.54/10.00Mb。 |
| 6 | 国际相关标准组织的批准文件（命名方式为：单位名称+相关批准文件）（可选项） | --0.1<br>9Mb<br>--0.5<br>附件信息：已上传2/5个，大小0.78/10.00Mb。 |

**单位材料清单，系统直接对接企业所填报的2021年单位统计所上传的附件材料。**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四 系统填报流程—申请书填报

**申请书提交后，点击申请书页面上的“签字盖章页打印”，签字盖章后上传扫描件；项目受理状态为“待窗口受理”即完成申请书提交。**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五 申报注意事项

1.原有的企业研究开发资助与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已优化整合为新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所有企业申请通过同一路径填报。

2.申请单位自行确认，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或税务师事务所，符合“独立执业资格，成立三年以上，近三年内无不良记录”等条件。

3.原则申请单位应当按附件2-3模板编制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4.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须到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或深圳市税务师协会备案。项目申报单位提交的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须带防伪标识。**提交的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无防伪标识的，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不予采用。**

5.**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盖章或签名不完整的，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不予采用**。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五 申报注意事项

6.申报单位申请书中研发费用申报数应与上年度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中的研发费用数保持一致，请特别注意申请单位申请书研发费用申报金额单位应为万元。研发费用申报数为0的，不予资助。

7.申请企业中**上年度研发费用申报金额比税务部门确认的符合加计扣除政策的研发费用金额高20%的企业，将被列为重点监测对象**， 科 创 委将建议税务部门将其列为下一年度重点抽查对象。

8.申报单位研究开发活动涉及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如临床研究、信息安全等）的相关问题，申报单位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制度。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人的生物医学研究，应获得有关伦理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

**9.申请企业以委托或合作形式开展研发活动的，应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且已在税务部门办理了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否则产生的研发费用不计入高企培育资助研发费用计算基数**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五 申报注意事项

10.申请企业在申报阶段无需提交纸质申请材料。申请企业须在受理时限内登陆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https://sticapply.sz.gov.cn/在线填报申请书，上传电子扫描版申请附件原件（复印件需加盖申请企业公章），点击签字盖章页打印”，将打印文件签字盖章后的原件扫描上传，提交审核（系统受理状态为“待窗口受理”）。

11.申请企业未被列入深圳市科研诚信异常名录和超期未申请验收名单，且不存在未在规定期限内退回财政资金的情形。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 联系方式

冉先生

0755-83671195

107645003

13510567577

符先生

0755-83671058

609423013

15012874812

施先生

0755-83676356

3224622547

17620332121

巫先生

0755-83699014

1076439572

18807427750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